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近日，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深圳新联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圳新联普”）通知，获悉其将所持有的1,270,000股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深圳新联普	否	1,270,000	5.55%	0.27%	2025/12/17	2026/12/17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融资
合计	-	1,270,000	5.55%	0.27%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新联普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黄泽伟	24,928,000	5.36%	8,275,100	8,275,100	33.20%	1.78%	0	0	0	0
深圳新联	22,878,290	4.92%	6,850,000	8,120,000	35.49%	1.75%	0	0	0	0

普投										
合计	47,806,290	10.28%	15,125,100	16,395,100	34.29%	3.53%	0	0	0	0

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包括高管锁定股。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新联普出具的《关于股份质押的告知函》；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 特此公告。

香农芯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